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108學年度專任代理教師甄選簡章

壹、報名資格：

 一、大學畢業。

 二、未具雙重國籍或多重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（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定居設籍未滿

 10 年者，不得參加甄選）且年齡在65歲（民國39年8月1日以後出生）

 以下者。

 三、無教師法第十四條各款情事及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、第三十三條

 規定情事者，始得報考。倘若報名時未發現，於聘用後仍應予以解聘。

 四、學歷證書請檢附影印本，並不得以切結方式要求報名後再補證。

1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
2. 需求科目：具級任導師經驗、國語、數學、自然科學專長或具教師證者優先錄用。

肆、 報名方式：**即日起，將下列資料傳真至****(02)2832-5949**，

 一、報名表及個人簡要自述一份

 二、身分證（正、反面影印於同一面）

 三、大學以上畢業證書

伍、 甄選方式：凡符合報名資格條件者，傳真應繳表件，經審查後另以電話通知

 參加複試。

陸、 聯絡方式：

 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 小學部 教務處

 地址：臺北市士林區仰德大道一段101號

 電話：(02)2831-6834#310 教務處 楊雅惠主任

 傳真：(02)2832-5949

中華民國一O八年五月二十四日

|  |
| --- |
| 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108學年度專任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 |
| 照片 | 姓 名 |  | 甄選科目 |  |
| 出生年月日 | 年 月 日 | 性 別 |  |
|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|  | 聯絡電話（或手機） |  |
| 住 址 |  |
| E-mail |  |
| 學 歷 |  |
|  |
| 教師登記(若無，則不需填寫) | 國民小學　　　　　科教師 | 證書字號 |  年 月 日 字第 號 |
| 國民小學　　　　　科教師 |  年 月 日 字第 號 |
| 經歷〈含現職〉 | 服務機關學校 | 職　　稱 | 起　迄　年　月 日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其他專長 |  |
|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|

簡要自述（內容600字以內，請以12號以上之標楷體處理）

|  |
| --- |
| 教師姓名： 性別： 報考類別： 教師  |